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2)

關於執行董事及行長辭任的公告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收到郭新雙先生的辭職報告。郭新雙先生因工作調動，辭去本行執行董事、行長、董事會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席及委員、董事會戰略規劃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該辭任自2021年1月4日起生效。

郭新雙先生已確認其與本行董事會無不同意見，亦無就其辭任需要知會本行股東及債權人的任何事項。

郭新雙先生在本行任職期間，認真貫徹落實黨中央關於經濟金融工作的各項要求，做好「六穩」工作、落實「六保」任務，緊緊圍繞本行戰略定位，嚴格執行董事會各項決議，帶領管理層加大創新力度、加快轉型步伐、加強內部管理，為本行打造一流大型零售商業銀行做出了卓越貢獻，本行董事會表示衷心感謝。

在委任新任行長之前，根據本行章程規定，經過半數以上董事推選，自2021年1月4日起，緊接郭新雙先生離任之後，張學文先生(執行董事、副行長)代為履行行長職務，姚紅女士(執行董事、副行長)代為履行董事會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席職務。

本行將另行作出公告以知會本行股東有關新任行長的委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1年1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張金良先生；執行董事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劉堯功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及潘英麗女士。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